

中国风塔产品遭“双反”调查

美国对中国新能源产业再开战

■ 本报记者 邢梦宇

近日,美国商务部宣布对中国输美应用级风塔发起“双反”调查,这是继太阳能板后美国针对中国清洁能源产品发起的第二起“双反”调查,也是进入2012年以来美国对华“双反”调查第一案。

据了解,应用级风塔是支撑风力发电机和风车叶片的钢架,且发电机装机容量在100千瓦以上。美国商务部称,发起这项调查是回应美国4家公司组成的风塔贸易联合会提出的要求。中国国内相关人士分析认为,此次“双反”调查可能导致美国对此类产品设置新关税。

美坚持称中国产品低价倾销

美国商务部数据显示,美国去年从中国和越南进口的应用级风塔总额预计分别为1.036亿美元和5190万美元,比2008年分别减少50.78%和39.43%。

据美方透露,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将于2月13日前后作出初步裁决。如果该委员会裁定这些商品对美国相关产业造成实质性损害,美国商务部将继续调查,计划分别于今年3月和6月就本案作出初步裁决。

虽然美国方面坚持认为中国产品的低价倾销对该国产业造成了实质性损害,但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工作人员在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中国风电产品出口增长的根本原因是产品不断升级具有市场竞争优势,是近年来中国风电产业的快速发展、中国风电装备企业较高的管理水平、先进的生产技术和生产规模优势的必然结果,而非低价倾销或依靠政府补贴。

美国大型风电运营商对中国的风电装备产品持欢迎态度,认为中国的风电装备不仅技术先进可靠,而且

合理的价格有助于降低风电投资成本,可以推动绿色能源在美国的应用和普及。

“美国有关方面近期连续在全球倡导的清洁能源领域主动挑起贸易摩擦,不仅破坏中美能源合作,也损害美国产业自身利益,并与全球共同应对气候变化和能源安全挑战的大趋势背道而驰。”上述机电商会工作人员说。

中方积极应对“双反”调查

目前,机电商会正组织中国风电装备制造和出口行业积极应对“双反”调查,并强烈呼吁美国有关部门对此事予以高度重视,按照公平、公正、透明和市场化的原则处理有关调查事宜,避免做出不利于中美两国能源合作的举动。

商务部新闻发言人沈丹阳表示,美国政府对中国清洁能源产品采取限制措施,不仅破坏中美新能源领域的良好合作氛围,也损害美国产业自身利益。这种限制措施与全球共同应对气候变化和能源安全挑战的大趋势背道而驰。希望美国尊重相关法律和事实,信守二十国集团(G20)戛纳峰会关于各国避免出台新的贸易保护主义措施的承诺,避免采取伤害中美经贸关系和美国自身利益的做法。中方保留在WTO框架内采取相应措施的权利。

商务部进出口公平贸易局负责人对此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中美双方在新能源产业领域互有需求,互利合作。美方此举不利于中美双方在新能源领域的进一步合作,也损害美国产业自身利益,更不符合全球共同应对气候变化和能源安全挑战的大趋势,中方对此严重关切。

新能源产业成贸易保护新靶子

近年来,“中国制造”在不断沿着价值链攀升,使得欧美等国家感受到了来自中国企业的威胁,于是他们纷

纷将矛头对准中国新兴产业。

2010年10月,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宣布对华清洁能源启动301调查。此后不久,美国经济政策研究所发布了一系列数据,用以证明中国清洁能源补贴导致对华贸易逆差激增,并称清洁能源领域可以为美国提供大量高薪职业,该行业在全球化和对华贸易逆差增加的背景下受到很大打击。

2011年10月19日,以SolarWorld公司为首的7家美国光伏电池厂商向美国政府提出申请,对来源于中国的晶硅光伏电池产品提起“双反”调查。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和商务部已分别于2011年10月19日和11月8日予以立案。

有业内人士表示,近年来,一度局限于鞋类和自行车等产业的中国出口,正向价值链上方快速攀升,对美国的高端制造商构成威胁,这引发了美国企业和政策制定者的忧虑。

专家表示,一方面为了防止出口过度集中而导致相关国家发起贸易救济措施,引发贸易摩擦,中国相关部门应从政策层面和实际操作层面入手,协助企业拓展其他海外市场;另一方面,政府和企业还应重视解决对华贸易救济调查的非正式渠道的建立。在面临贸易救济调查时,中国要充分利用WTO规则进行回应的同时还应重视建设非正式渠道,即通过院外游说的方式影响进口国政府的政策。由于贸易救济决策过程属于政府的公共选择行为,是各种利益平衡的结果,利用院外游说来打破原有利益平衡,影响政府决策是较为有效的。

本期说法

2011年全国海关共扣留涉嫌侵权货物1.7万批

今日普法

据海关总署初步统计,全国海关2011年共扣留涉嫌侵权货物1.7万批,涉案货物9500余万件,其中涉嫌侵犯自主知识产权货物1800余万件,约占货物总量的19%。

2011年,上海海关根据风险布控,一举查获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报出口新加坡两个集装箱假烟原辅料,涉嫌侵犯“红双喜”、“中华情”等香烟外包装物——铝箔纸、水松纸、可折叠纸盒等,申报价值52.6万元人民币。11月16日,权利人上海烟草(集团)公司致函上海海关,确认上述货物侵权并申请保护。

2011年10月18日,云南省昆明海关查获一批出口缅甸涉嫌侵犯国内知名品牌“娃哈哈”矿泉水商标标识454400个,海关依法于10月24日扣留涉案商标标识。

此外,浙江省义乌海关在对一票申报出口到塞内加尔的货物进行查验时,查获了一批涉嫌侵权的节能灯泡,侵犯的是义乌本土品牌“DATA”的商标专用权。

义乌国际贸易综合改革正式获批以来,杭州海关也针对出口小商品中自主品牌商品日趋增多的发展特点,推出以“品牌战略”为核心的知识产权保护举措,帮助小商品经营户创

立好、保护好、发展好自主品牌,实现从“中国制造”向“中国创造”改变。据统计,2011年义乌本地民营企业在海关总署备案的知识产权权利达到110项,比2009年增长了300%。

此外,海关总署还通过行政互助渠道帮助无锡一家新能源公司在德国查扣两个集装箱侵犯其商标权的太阳能电池组件,涉案价值约290万元人民币,并于2011年11月成功协助公司将德国海关查扣的假冒太阳能电池板组件样品转交给国内公安机关,为公司追究国内造假企业法律责任提供证据支持。

据悉,中国海关在不断加强国内执法的同时,也积极拓展国际合作领域,构建知识产权国际保护网络。目前,中国海关已与美国、欧盟、俄罗斯、日本、韩国等主要贸易伙伴海关签订了知识产权执法合作备忘录。随着中国企业海外知识产权纠纷事件的不断增多,中国海关搭建的知识产权保护国际合作网络将是中国企业开展海外维权的有效途径之一。

2011年海关总署累计核准知识产权新备案3532项,其中核准国内权利人备案总量为1684项,约占核准备案总数的47.6%。 (刘和)



插图设计/高阳文

WTO裁定中国限制铝土等原材料出口违规

记者管窥

■ 本报记者 静安

近日,世界贸易组织(WTO)上诉机构就美国、欧盟、墨西哥诉中国原材料出口限制措施世界贸易争端案发布裁决报告。WTO上诉专家小组维持了对中国限制多种原材料出口诉讼初步裁定的核心内容,此举或引发美国和欧洲对中国稀土出口采取类似行动。

同时,WTO确认中国对钢铁和化工产业原材料实施出口税和出口配额限额,这违背了国际贸易法则,必须加以改正。美国贸易代表Ron Kirk称,WTO这一裁定对美国来说是巨大胜利。

2009年,美国正式向WTO提起诉讼,指责中国限制铝土、焦炭等多种工业原材料出口,压低了国内原材料价格,进而为中国国内生产商提供了不公平的便利。此后不久,欧盟和墨西哥也加入美国,共同向中国提起诉讼。

此次,WTO上诉专家小组并没有维持初步裁定的所有内容,推翻了关于中国出口许可、最低出口价格要

求、出口配额和费用管理等方面的裁定。

但WTO上诉专家小组维持了初步裁定的核心内容,即中国对多种工业原材料实施出口税和配额违背了WTO规则,并驳回了中国以环境保护或供应短缺为由提出的上诉请求。

现阶段,WTO对这一诉讼的裁定受到各方密切关注;美国和其他国家将据此决定向中国施加更大压力,敦促中国放松对稀土出口的限制。美国贸易官员表示,对中国原材料出口限制诉讼的裁定可能将为如何针对中国限制稀土出口采取行动提供帮助。

近日,中国商务部条约法律司负责人就此发表谈话表示,中方欢迎WTO上诉机构在几个重要问题上支持中方的上诉请求,纠正了专家组此前的部分裁决,包括裁定起诉方专家组请求违反《关于争端解决规则与程序的谅解》有关规定,即专家组关于配额分配管理、出口许可证、出口最低限价、配额招标的裁决整体无效;裁定专家组对《关税与贸易总协定》(GATT)第20条的解读错误等。同时,对于上诉机构维持专家组关于GATT第20条

不能适用于出口关税抗辩等部分裁决,中方感到遗憾。

该负责人指出,出于保护环境和可用尽自然资源的需要,中国政府近年来加强并不断完善对部分资源类产品,特别是高污染、高能耗、消耗资源性产品的管理。中方认为,WTO规则既强调贸易自由,也允许成员采取必要手段实现保护资源、环境的政策目标。中方将认真评估WTO裁决,并根据WTO规则对资源类产品实施科学管理,实现可持续发展。

据悉,WTO上诉机构报告与专家组报告将在WTO争端解决机构通过后,成为生效裁决。

此前,WTO专家组于2011年7月5日发布报告,支持中方关于案件审查范围、出口配额分配及管理、出口许可证发放等方面的大部分观点和立场,认定中方取消了出口限价有关措施,认同中方对耐火粘土和萤石采取的综合管理措施。

同时,专家组裁定中方涉案的出口关税和出口配额措施不符合中方加入WTO的承诺和有关世贸规则,且未满足保护可用尽自然资源等例外条款条件。

法律干线

美国继续对中国糠醇征收反倾销税

本报讯 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日前公布日落复审结果,将继续对从中国进口的糠醇征收反倾销税。

该委员会同时宣布,从中国进口的糠醇在可预见的时间内仍将给美国相关产业造成持续损害。因此,目前执行的反倾销税依然有效。现阶段,美国对从中国进口的糠醇征收43.54%至50.43%的反倾销税。

目前,美国经济复苏进程依然较为缓慢,导致国内贸易保护主义抬头。中国商务部多次表示希望美国政府恪守反对贸易保护主义承诺,共同维护自由、开放、公正的国际贸易环境,以更加理性的方法妥善处理贸易摩擦。(王宗康)

2011年中国检验检疫出入境货物1771.55万批

本报讯 近日,国家质检总局召开新闻发布会。在会上记者获悉,2011年,全国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共检验检疫货物1771.55万批,货值15379.61亿美元,同比分别上升3.16%和25.72%,共检出不合格货物16.51万批,货值966.25亿美元,批次不合格率0.93%,货值不合格率6.28%,不合格率同比分别上升0.09%和0.21%。共查验出入境人员40981.23万人次,同比上升5.97%;截获进境有害生物3972种,50万余次,同比分别上升8.35%和24.57%;受理集装箱报检数6961.43万标箱,同比上升2.77%;检疫交通工具2486.5万辆(节、艘、架)次,同比上升3.32%。

此外,全国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共检验检疫入境货物429.24万批,货值8864.41亿美元,同比分别上升4.2%和32.08%。检出不合格入境货物14.51万批,货值957.02亿美元,批次和货值不合格率分别为3.38%和10.8%。

质检总局新闻发言人李元平介绍,在入境货物中,工业品及原材料批次和货值为318.75万批和7702.91亿美元,批次和货值不合格率为1.87%和7.53%,主要不合格原因是与合同不符、数重量短缺、品质缺陷、无中文标识等。

同时,共检验检疫出境货物1342.3万批,货值6515.2亿美元,同比分别上升2.83%和17.99%。在最终出口环节,共检出不合格出境货物2万批,货值9.23亿美元,批次和货值不合格率分别为0.15%和0.14%。出境货物中,工业品批次和货值为1116.47万批和5633.65亿美元,批次和货值不合格率为0.14%和0.13%,主要不合格原因是商品制造或装配不良、货证不符、电气参数标志不合格、与合同不符、材质不符。(邢梦宇)

2011年中国打假专项行动查处案件11.13万起

本报讯 2011年全国质检部门按照“抓质量、保安全、促发展、强质检”的总体要求,以做好“双打”专项行动各项工作为抓手,出动执法人员138.5万人次,查处违法案件11.13万起,涉案货值55亿元。移送公安机关处理1190起。全年开展了16项专项执法打假行动,在立案查处的案件中,来源于专项执法检查的案件占61.77%,来源于举报的案件占16.18%,这两类案件合计占总数的77.95%;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

“去年,相关部门重点推进区域执法打假、区域整治、缺陷产品召回、质量突发案件应急处置、12365系统共建共用等工作。”国家质检总局执法督查司副司长董乐群在参加新闻例会时说。

据了解,2011年,全国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共出动执法人员与2010年相比,查处大案要案数量增加,平均案件货值由3.71万元上升到5.35万元。

同时,全年执法打假工作主要呈现出三个特点:一是查处大案要案力度加大。以做好“双打”专项行动为抓手,重点推进专项执法打假、区域整治和突发案件应急处置,深挖生产源头造假,加强执法联动,查办了一批大案要案。共查处货值15万元以上的案件800起,比上一年同期增长了37.69%,其中100万元以上案件57起;二是查处案件中食品、建材、农资比例较大。2011年,从查处违法案件的情况看,食品、建材和农资三类产品违法案件总数为50784起,占查处违法案件总数的45.59%。其中,食品案件占26.9%,建材类案件占13.65%,农资类案件占5.03%;三是查处案件多数来源于专项执法打假。(舒畅)